

近日,国务院印发《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计划》(以下简称《行动计划》)。
《行动计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坚持系统推进和突出重点,加快补齐短板弱项,紧盯重点领域、重点地区、重点问题,深入开展专项整治,严格落实闭环管理,构建源头减量、过程管控、末端利用和全链条无害化

管理的固体废物综合治理体系,优先治理与群众生活、安全生产密切相关的固体废物,加快完善综合治理长效机制,坚决遏制固体废物增长势头。
《行动计划》提出,到2030年,重点领域固体废物专项整治取得明显成效,固体废物历史堆存量得到有效管控,非法倾倒处置高废态势得到遏制,大宗固体废物年综合利用量达到45亿吨,主要再生资源年循环利用量达到5.1亿吨,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

《行动计划》聚焦工业、城镇、农林等主要产生领域,按照全链条综合治理的思路,进一步明确各环节治理任务,推动源头管控和减量,规范收集转运和贮存,提升资源化利用水平,增强无害化治理能力,部署开展非法倾倒处置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填埋场环境污染隐患、建筑垃圾、历史遗留固体废物堆存场所、磷石膏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严格全过程监管和执法督察,完善法规标准和技术体系,加强政策保障。
(据新华社)

院长话执行 精准施策破局 激发执行动能

浙江省玉环市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赵东福



浙江省玉环市人民法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执行难点堵点精准施策,以党建赋能筑牢根基,以外部联动提升效能,“如我在执”传递温度,努力将胜诉当事人的“纸上权益”兑现为“真金白银”。

党建引领,学思践悟强根基。深化党建引领,依托“阳光执行”党建品牌,组建党员先锋队,带头攻坚大案、难案、“骨头案”。2025年,由先锋队队员带头开展赴省外执行,分赴甘肃、湖南等22个省,执行到位金额1295万余元。强化理论武装,依托集中学习、专题讲座、阅读交流等多种形式,组织执行干警学习新法新规、上级重要文件等,用足人民法院案例库、法答网及司法办案各种资源,推进执行规范化建设。强化执行队伍建设,提升实践能力。积极参与“百警联村”活动,深入基层社会治理,在结对村社、党建联系点开展法治宣传、平安检查、指导风险防范等实践活动中提升执行队伍能力素质。

协同创新,一体联动聚合力。理念一新天地宽。紧紧依靠党委领导,凝聚“法院主动、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综合治理执行合力。接受人大监督,与当地人大共同打造“民事执行人大e监督”平台,设置股权查询、不动产踏勘、车辆和社保查询等应用场景,每个场景对应如公安局、车管所等不同的协同单位,人大代表可通过“关注”“询问”“催办”等功能督促办理。2025年发起协助事项8330件,完成率100%,大大提升了查人找物执行效率。深化“银法联动”,与辖区内金融机构联合推进“扣划一件事”改革,创新案件终本后被执行人银行存款调查手段,精准追踪被执行人存款动向,及时采取扣划、续冻等手段。

司法为民,言之不谏办实事。坚持“如我在执”,在加大执行力度、强化权利兑现的同时,秉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通过有力度、有温度的执行工作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强化自然人信用修复,开展已结案件自然人被执行人失信名单清理专项行动,对16457起案件采取分类清理措施,2025年共修复信用13032条,终本出清案件906件。2024年底至2025年底,玉环市自然人严重失信率从2.43%下降至0.91%。为严格区分“失信”与“失能”,制作财产监管登记库及移送拒执登记库,对不动产、车辆、长期拘留工资或退休金、拒执行为等信息进行详细记录,并能在查封冻结到期前自动推送提醒,在此库内登记的信息人员,不予认定“失能”。助力当事人重拾信心,将司法救助与慈善救助相结合,设立困难当事人帮扶基金,广泛募集社会资金,发动民企商会、人大代表等社会力量参与慈善救助,持续做大帮扶资金“蓄水池”。自该项基金设立以来,累计救助31人次,发放慈善救助款42万余元。保障被执行人基本生存权,联合玉环市民政局签署《关于困难群体社会救助的协作纪要》,对于法院在执行过程中发现的困难被执行人,经民政局核查后确认为社会救助对象的,其民政救助资金不予冻结;已经冻结的,立即解除冻结措施;如为非社会救助对象,但其唯一收入被法院冻结的,法院将依照最低生活保障金标准予以保障。

“双万城市”背后的执行力量

江淮潮涌,时代风劲。2024年末,安徽合肥以GDP超万亿、常住人口破千万的亮眼实绩,跻身全国第16座“双万城市”行列,迈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核心圈层。

近年来,合肥市两级法院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以改革赋能执行工作,用实干护航城市进阶:深化执行改革兑现胜诉权益,惩戒失信与信用修复并举涵养诚信生态,以善意文明执行优化营商环境。2023年以来,合肥法院累计受理执行案件超25.8万件,执行到位金额达453亿余元,以优异的执行工作成绩服务和保障“双万城市”建设。

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发展看执行

创新机制 保障胜诉权益

创新是合肥的“金色名片”,也是合肥法院深化执行改革的“关键一招”。面对日益复杂的司法需求,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运用改革创新思维破解执行难,以执行之力兑现“真金白银”。

“真没想到法院这么快就帮我们追回了近1400万元,让我们真切感受到了执行速度和司法温度。”安徽某租赁公司法定代表人杨森由衷地说。

该租赁公司与河南省洛阳某建设公司、洛阳某资管公司、洛阳某发展公司就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因洛阳三家公司未依照调解协议支付1500万余元的到期款项,该租赁公司就到期违约部分申请强制执行。

因涉及跨省执行且情况较为复杂,2025年9月15日,合肥中院决定提级执行该案,并立即开展财产网控梳理、关联案件查找、线下财产调查和账户冻结等工作。合肥中院党组成员、副院长金峰是本案的承办法官,他两次率队前往洛阳与三名被执行人及其主管部门进行沟通,督促其履行义务。经过多轮协商,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三名被执行人当场给付300万元,剩余款项达成分期履行协议,该租赁公司主动申请结案。

“感谢法院来回奔波协调,维护公平的同时促成互利共赢。”洛阳某建设公司法务负责人称赞道,“承办法官现场电话通知同事出具信用修复证明书,为我公司月底申请银行融资带来了‘及时雨’。”

“这起案件的顺利执结,得益于合肥法院持续深化执行体制机制改革,以改革创新的有力举措,不断巩固解决执行难成果。”金峰感慨道。

合肥法院充分运用督促执行、提级执行等交叉执行方式破解执行难题:肥东县法院成立全省首个执行积案管理中心,促进终本案件的良

性运转;肥西县法院创新开展跨区域执行“展翼”行动,着力解决涉异地执行案件查人找物难题;庐江县法院推行“执行员+陪执员”工作机制,提升执行工作公信力;瑶海区法院设立“找不到人”窗口,为方便当事人快速找到执行法官;合肥市庐阳区法院上线全链条智慧执行管理系统,有效规范执行案件网络司法拍卖工作;合肥市蜀山区法院推出“蜀”于你“码”上办“小程序,进一步破除信息壁垒;合肥市包河区法院设立金融案件执行团队,推动涉金融案件快速执结……这些创新执行机制举措,有力提升了执行质效。

“合肥法院用‘真金白银’及时兑现胜诉当事人权益,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合肥市人大代表李霞说道。

宽严相济 助力诚信建设

“双万城市”的稳健发展,离不开诚实守信的社会生态。合肥法院坚持惩戒与修复并重,为信用合肥建设写下生动注脚。

在一起债务纠纷执行案件中,郑某拒不履行60万元的还款义务,依然进行高档消费,并隐瞒财产、借用他人账户规避执行。2025年1月,巢湖市人民法院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判处郑某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并适用缓刑。

为进一步督促失信者主动履行,合肥法院与合肥市发改委深度合作,将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嵌入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的工作业务系统,纳入年度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考核;在全省率先与检察、公安机关成立联合打击拒执犯罪工作站,实现市(县)区全覆盖。2025年10月,在全市开展集中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

违法犯罪行为专项行动,构建起“失信难逃、拒执必罚”的惩戒网络。自2023年以来,被合肥法院纳入失信名单的失信被执行人超9.77万人次,限制高消费超19.71万人次,移送拒执线索219人次,判决拒执罪案件63件,促使被执行人履行金额约3566万元。

依法严惩失信的同时,合肥法院精准适用信用承诺和信用修复激励机制,建立诚信履行人名单制度,助力努力偿债的被执行人经济再生。

“感谢法院帮助我们争取到喘息的时间,第二期还款已经按期打到指定的账户了。过两天我们要召开产品发布会,企业终于可以恢复正常经营了。”2025年9月的一天上午,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徐某给长丰县法院执行法官打来电话表示感谢。

2020年,该公司因管理不善陷入困境,欠付某国有企业300余万元代建工程款等费用,被该国有企业申请了强制执行。该公司拥有20余项国家专利、100余项重大成果,名下还有土地、厂房以及价值不菲的科研设备,但账面流动资金不足,而且正处在生物制品研发的关键期。若采取查封、扣押、拍卖设备等强制执行措施,将会直接影响该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仅会让前期高额的研发投入“打水漂”,甚至可能断送企业的发展机遇。

“若是低价拍卖他们的设备,他们可能会彻底失去偿债能力。”该国有企业有关负责人也深感压力巨大,国有资产流失的风险像是悬在双方头顶的“达摩克利斯之剑”。

面对“国有资产安全”与“民企发展生死”的双重考验,长丰法院执行干警徐某不断思索破局的方法,先后四次深入生物公司,经过多轮“背靠背”调解,最终促成双方达成和解方案: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承诺分期履

债务,该国有企业则同意给予一定的履行宽限期。

“法院不仅帮我们守住了国有资产的底线,还予以民营企业喘息发展的空间,是一个双赢的结果。”在如期收到执行款后,该国有企业负责人说道。

2023年以来,合肥法院共计屏蔽失信被执行人信息超6.6万例,为3.7万余家失信企业修复信用,为辖区积极营造公平竞争和诚实守信的社会环境。

善意执行 优化营商环境

2024年,合肥地区生产总值达1.35万亿元,居全国城市第19位。经济的高质量发展,离不开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

“感谢法院采取的‘活封’措施,让我们的生产没有停摆,也让我们看到了发展的希望。请法院相信,我们定会按照约定尽快偿还完债务。”某科技公司负责人刘某郑重承诺。

在2025年度第20场“微动执行”集中执行行动中,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对该科技公司设备进行清点。考虑其具备“造血”能力且有偿债意愿,法院依法采取“活封”措施,给予其一定的宽限期,督促其偿还债务和劳务工资。

2025年1月至11月,合肥法院换封、活封活扣323件次,给予涉企财产处置宽限期2285件次,通过暖企举措结案案件超1.28万件,助力危困企业焕发新生。

在坚持善意文明执行的同时,合肥法院充分发挥执行程序与破产程序叠加效能,有效整合司法资源,实现保障债权和优化环境“1+1>2”的良好效果。

在安徽某房地产开发公司破产清算一案中,该公司负债总额13.94亿元,其资产被多轮查封,多处房产未办理产权证,且债权人数量众多、

关系复杂,导致处置难度较大。对于受理此案的合肥铁路运输法院来说,是一道“硬考题”。

“不能简单‘一破了之’,要兼顾债权人利益、民生权益和市场秩序。”该案承办法官肖瑞端至今记忆犹新,“维持公司的‘运营价值’,才能最大程度地保留其‘清算价值’。”

合肥铁路运输法院迅速梳理出具备继续经营条件的商铺,由破产管理人与租户继续履约或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并支持、协助商城千名小业主成立了自救小组,共同努力寻求恢复经营路径。清算期间,通过继续经营所获收益补缴增缴税费超过2000万元。最终,合肥铁路运输法院裁定宣告该公司破产并终结破产清算程序,1978件执行积案得以一次性终结,近2600户业主及商户的入住难题得到妥善解决,通过督促企业入驻、增缴税费等方式挽回税款损失1600多万元。

这是合肥法院运用“执破融合”手段破解执行难、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生动缩影。近年来,合肥法院主动融入城市发展大局,推动形成“政府主导风险管控与事务协调、法院主导司法程序”联合处置模式。2024年以来,共受理执转破案件661件,推动超1.1万件执行案件得到实质化解,盘活企业资产35.76亿元,为合肥经济社会发展注入了新活力。

图①:合肥中院副院长金峰(左)指导执行干警运用网络查控系统查控被执行人财产。 蒋元媛 摄

图②:肥西法院执行干警成功促成一起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纠纷的双方当事人达成执行和解。 郑倩倩 摄

图③:庐阳区法院邀请庐阳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见证执行行动。 朱梦梦 摄

图④:庐江法院执行干警与政府工作人员共同调解一起劳动争议案件。 张震 摄



对话新闻当事人

□ 本报记者 周瑞平

访谈对象: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许徽

执行周刊:请问合肥法院在“微动执行”集中统一行动工作方面有何特色做法和成效?

许徽:合肥法院以“走在前、作示范”的责任担当,把“微动执行”集中统一行动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抓,两级法院党组定期听取专项行动情况报告,纳入年度基层法院执行局长述职范围,强化统一管理、统一指挥、统一

协调,形成强大的执行攻势。优化执行办案机制,强化小标的案件和简易程序“一次有效执行”;对失信被执行人依法适用搜查、拘留、罚款、纳入失信等强制措施,联合公安、检察机关严厉打击拒执犯罪行为;灵活采取“活封活扣”“预处罚”“宽限期”等执行措施,尽力减少执行措施对企业生产经营和群众日常生活的影响;精准适用交叉执行,推动“骨头案”“疑难案”“关联案”执行;邀请代表委员见证执行,凝聚社会广泛共识。

执行周刊:合肥法院在加强执行联动方面有哪些举措?

许徽:近年来,合肥法院成立合肥市“切实解决执行难”工作领导小组,着力构建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支

持、法院主办、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格局。先后与18家单位签订执行联动协议,建立7条执行查控专线;与合肥市公安局共建被执行人布控系统,与合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合作上线“司法查控+不动产登记”平台,与合肥市司法局、市发改委建立“网上赋强公证平台”,与合肥市发改委就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达成合作协议,与合肥市数据资源局共建执行数据共享协同管理平台,常态化向合肥市大数据平台推送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不断加强诚信守信的价值引导,共同构建起“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惩戒网络,助力信用合肥建设。

执行周刊:合肥法院如何通过“执破融合”机制破解“执行不能”困境,促进有序出清、资源盘活?

许徽:合肥法院发挥执行程序和破产程序叠加优势,围绕破解房地产、涉众金融等重点领域“执行不能”问题,创新建立“4+6+7+N”专班治理体系,专班攻坚化解重点领域重大复杂疑难案件。联合自然资源和规划、税务、房产、金融、公安等18家协作单位,建立破产事项协作等10余项工作机制,形成“政府主导风险管控与事务协调、法院主导司法程序”联合处置模式。成立“1+7”执破融合团队,出台常态化推进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等多项规范性文件,建立执行部门与破产审判部门会商机制,实现“以执助破”“以破促执”的良性互动,稳妥处理